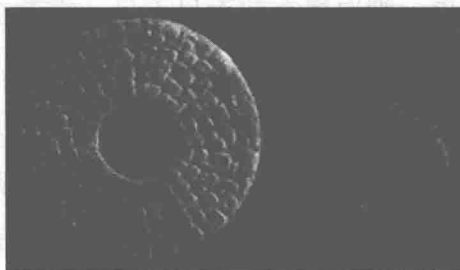




荀子卷第十五

解蔽篇第二十一 蔽者，言不能通明，滞于一隅，如有物壅蔽之也。

凡人之患，蔽于一曲而暗于大理。一曲，一端之曲说。是时各蔽于异端曲说，故作此篇以解之。○先谦案：“是时”二句，当在“如有物壅蔽之也”下。治则复经，两疑则惑矣。言治世用礼义，则自复经常之正道。两疑，谓不知一于正道，而疑蔽者为是。一本作“两则疑惑矣”。○俞樾曰：两，读如“两政”之“两”。桓十八年左传：“并后、匹嫡、两政、耦国。”



玉环玉璧（春秋战国）

是两与匹、耦义同。疑，读如“疑妻”“疑適”之“疑”。管子君臣篇：“内有疑妻之妾，此宫乱也。庶有疑適之子，此家乱也。朝有疑相之臣，此国乱也。”字亦作“拟”。韩子说疑篇：“孽有拟適之子，配有拟妻之妾，廷有拟相之臣，臣有拟主之宠，此四者，国之所危也。”意与管子同。天下之道，一而已矣。有与之相敌者，是为两；有与之相乱者，是为疑。两焉、疑焉，惑从此起，故曰“两疑则惑矣”。如杨注，则疑即惑也，于义复矣。一本则不得其解而误乙其文也。天下无二道，圣人无两心。今诸侯异政，百家异说，则必或是或非，或治或乱。○卢文弨曰：宋本“或”皆作“惑”。元刻“治”作“理”。乱国之君，乱家之人，此其诚心莫不求正而以自为也，妒繆于道而人诱其所迨也。迨，近也。近，谓所好也。言乱君、乱人本亦求理，以其嫉妒迷繆于道，故人因其所好而诱之，谓若好俭则墨氏诱之、好辩则惠氏诱之也。○郝懿行曰：迨者，及也。注训近，则借为“殆”字，殆，



训近也，其义较长。私其所积，唯恐闻其恶也；积，习。倚其所私，以观异术，唯恐闻其美也。倚，任也。或曰：偏倚也，犹傍观也。言妒于异术也。○卢文弨曰；案“傍观”，元刻作“倚观”。是以与治虽走而是己不辍也，走，并驰。治，谓正道也。既私其所习，妒缪于道，虽与治并驰，而自是不辍。“虽”，或作“离”。○郝懿行曰：“虽”，当依注作“离”，此乃形讹。与治离走，谓离去正道而走，而自以为是，不辍止也。王念孙曰：作“离”是也。言与治离走而自是不已也。作“虽”者，字之误耳。（隶书“离”“虽”相似，说见淮南天文篇。）前说非。岂不蔽于一曲而失正求也哉！心不使焉，则白黑在前而目不见，雷鼓在侧而耳不闻，况于使者乎！雷鼓，大鼓声如雷者。使，役也。以论不役心于正道，则自无闻见矣，况乎役心于异术，岂复更闻正求哉！○俞樾曰：下“使”字乃“蔽”字之误。白黑之形，雷鼓之声，尚且不见不闻，况于蔽者乎！此承上文“蔽于一曲”而言，下文“欲为蔽，恶为蔽”诸句，又承此而极言之，故篇名解蔽也。因涉“心不使焉”句而误作“使”。既云“心不使焉”，又云“况于使者乎”。文不可通。杨曲为之说，非是。德道之人，有贤德也。○王念孙曰：“德道”，即“得道”也。（剥“上九，君子得舆”，释文：“得，京本作德。”论语泰伯篇“民无得而称焉”，季氏篇作“德”。大戴记文王官人篇“小施而好大得”，逸周书作“德”。）杨说失之。乱国之君非之上，乱家之人非之下，岂不哀哉！上下共非，故可哀也。

故为蔽：数为蔽之端也。○谢本从卢校作“数为蔽”。卢文弨曰：正文“数”，宋本作“故”。郝懿行曰：案“数”当作“故”。故，语词也。此句为下十蔽总冒，作“数”于义为短。王念孙曰：作“故”者是也。吕、钱本并如是。注言“数为蔽之端”者，数，所主反。下文言人之蔽有十，故先以“故为蔽”三字总冒下文，然后一一数之于下。注言“数为蔽之端”，亦是总冒下文之词，而正文自作“故”，不作“数”也。若云“数为蔽”，则不辞甚矣。元刻作“数”，即涉注文而误。俞樾曰：故，犹胡也。墨子尚贤中篇“故不察尚贤为政之本也”，下文作“胡不察尚贤为政之本也”，是故



与胡同。管子侈靡篇“公将有行，故不送公”，亦以“故”为“胡”。“故为蔽”，犹云“胡为蔽”。胡之言何也，乃设为问辞，下文“欲为蔽”云云，乃历数以应之也。元刻涉注文而误作“数为蔽”，卢氏从之，非。先谦案：郝、王说是，今从宋本改正。故，训为胡，俞说是也。欲为蔽，恶为蔽，始为蔽，终为蔽，远为蔽，近为蔽，博为蔽，浅为蔽，古为蔽，今为蔽。此其所知、所好滞于一隅，故皆为蔽也。凡万物异则莫不相为蔽，此心术之公患也。公，共也。所好异则相为蔽。昔人君之蔽者，夏桀、殷纣是也。桀蔽于末喜、斯观，○郝懿行曰：斯观，无考。楚语云“启有五观”，谓之奸子。然则斯观岂其苗裔？而不知关龙逢，以惑其心而乱其行；末喜，桀妃。斯观，未闻。韩侍郎云：“斯，或当为斟。斟观，夏同姓国，盖其君当时为桀佞臣也。”国语史苏曰：“昔夏桀伐有施，有施人以末喜女焉。”贾侍中云：“有施，喜姓国也。”纣蔽于妲己、飞廉，而不知微子启，以惑其心而乱其行。妲己，纣妃。飞廉，纣之佞臣，恶来之父，善走者，秦之祖也。微子，纣之庶兄。微国子爵，启，其名也。国语曰：“殷纣伐有苏，有苏氏以妲己女焉。”贾侍中云：“有苏，己姓国也。”故群臣去忠而事私，百姓怨非而不用，事，任也。不用，不为上用也。“非”，或为“诽”。贤良退处而隐逃，此其所以丧九牧之地而虚宗庙之国也。九牧，九州之牧。虚读为墟。桀死于亭山，亭山，南巢之山，或本作“鬲山”。案汉书地理志，庐江有灊县。当是误以“灊”为“鬲”，传写又误为“亭”。灊音潜。○王念孙曰：案作“鬲山”者是也。鬲读与歷同，字或作“歷”。太平御览皇王部七引尸子曰：“桀放于歷山。”淮南务修篇“汤整兵鸣条，困夏南巢，谯以其过，放之歷山”，高注曰：“歷山，盖歷阳之山。”（案汉歷阳故城为今和州治，其西有歷湖，即淮南傲真篇所谓“歷阳之都，一夕反而为湖”者也。）史记夏本纪正义引淮南子曰：“汤放桀于歷山，与末喜同舟浮江，奔南巢之山而死。”（此所引盖许注。）歷山，即鬲山也。史记滑稽传“铜歷为棺”，索隐曰：“歷，即釜鬲也。”是“鬲”“歷”古字通。杨以“鬲山”为“灊山”之误，非也。（鲁语“桀奔南巢”，韦注曰：“南巢，扬州地，巢伯之国，今庐江居



巢县是。”是南巢地在汉之居巢，不在灊县也。且庐江有灊县而无灊山，今以鬲山为灊山之误，则是以县名为山名矣，尤非。）纣县于赤旆，史记武王斩纣头，县于太白旗，此云“赤旆”，所传闻异也。身不先知，人又莫之谏，此蔽塞之祸也。成汤监于夏桀，故主其心而慎治之，主其心，言不为邪佞所惑也。是以能长用伊尹而身不失道，此其所以代夏王而受九有也。文王监于殷纣，故主其心而慎治之，是以能长用吕望而身不失道，此其所以代殷王而受九牧也。九有、九牧，皆九州也。抚有其地则谓之九有，养其民则谓之九牧。远方莫不致其珍，故目视备色，耳听备声，口食备味，形居备宫，名受备号，生则天下歌，死则四海哭，○卢文弨曰：案元刻作“天下哭”。夫是之谓至盛。诗曰：“凤凰秋秋，其翼若干，其声若箫。有凤有凰，乐帝之心。”此不蔽之福也。逸诗也。尔雅：“鸛，凤，其雌凰。”秋秋，犹踔踔，谓舞也。干，楯也。此帝，盖谓尧也。尧时凤凰巢于阿阁。言尧能用贤不蔽，天下和平，故有凤凰来仪之福也。○王念孙曰：“有凤有凰”，本作“有凰有凤”。“秋”“箫”为韵，“凤”“心”为韵。说文，凤从凡声，古音在侵部，故与“心”为韵。凤从凡声而与“心”为韵，犹风从凡声而与“心”为韵也。（“风”字古文作“朋”，又作“鹏”，而古音蒸、侵相近，则“朋”“鹏”二字亦可与“心”为韵。秦风小戎篇以“膺”“弓”“滕”“兴”“音”为韵，大雅大明篇以“林”“兴”“心”为韵，生民篇以“登”“升”“歆”“今”为韵，鲁颂閟宫篇以“乘”“滕”“弓”“綬”“增”“膺”“惩”“承”为韵，皆其例也。）后人不知古音而改为“有凤有凰”，则失其韵矣。王伯厚诗麦引此已误。艺文类聚祥瑞部、太平御览人事部、羽族部引此并作“有皇有凤”。（先言“皇”而后言“凤”者，变文协韵耳。古书中若此者甚多，后人不达，每以妄改而失其韵。卫风竹竿篇“远兄弟父母”，与“右”为韵，而今本作“远父母兄弟”。大雅皇矣篇“同尔弟兄”，与“王”“方”为韵，而今本作“同尔兄弟”。庄子秋水篇“无西无东”，与“通”为韵，而今本作“无东无西”。逸周书周祝篇“恶姑柔刚”，与“明”“阳”“长”为韵，而今本作“刚柔”。管子内业篇“能无卜筮而知凶吉乎”，



与“一”为韵，而今本作“吉凶”。淮南原道篇“与万物终始”，与“右”为韵，而今本作“始终”。文选鹏鸟赋“或趋西东”，与“同”为韵，而今本作“东西”。答客难“外有廩仓”，与“享”为韵，而今本作“仓廩”：皆其类也。）昔人臣之蔽者，唐鞅、奚齐是也。唐鞅，宋康王之臣。吕氏春秋曰：“宋康王染唐鞅、田不禋。”奚齐，晋献公骊姬之子。论衡曰：“宋王问唐鞅曰：‘吾杀戮甚众，而群臣愈不畏，何也？’对曰：‘王之所罪，尽不善者也。罪不善者，善者胡为畏？王欲群臣之畏也，不若无辨其善与不善，一时罪之，则群臣畏矣。’宋王从之。”○卢文弨曰：宋本此注多脱字，从元刻补正。吕氏淫辞篇亦载此事，“一时罪之”作“而时罪之”。唐鞅蔽于欲权而逐载子，载，读为戴。戴不胜，使薛居州傅王者，见孟子。或曰：戴子，戴驩也。韩子曰：“戴驩为宋太宰，夜使人曰：‘吾闻数夜有乘辎车至李史门者，谨为我司之。’使者报曰：‘不见辎车，见有奉笥而与李史，史受笥。’”又戴驩谓齐王曰：“王大仁于薛公，大不忍人。”据其时代，当是戴驩也。盖为唐鞅所逐奔齐也。○卢文弨曰：案引韩子，前一段见内储说上，宋本字有错误，据本书订正。“辎车”，本书作“轡车”。后一段，本书作“成驩”。又内储说下云“戴驩、皇喜二人，争事相害，皇喜遂杀宋君而夺其政”，则非唐鞅所逐也。或说似牵合。奚齐蔽于欲国而罪申生，申生，晋献公之太子，奚齐之兄，为骊姬所潜，献公杀之。春秋穀梁传曰：“晋里克杀其君之子奚齐。‘其君之子’云者，国人不子也，不正其杀世子申生而立之也。”唐鞅戮于宋，奚齐戮于晋。逐贤相而罪孝兄，身为刑戮，然而不知，此蔽塞之祸也。故以贪鄙、背叛、争权而不危辱灭亡者，自古及今，未尝有之也。鲍叔、宁戚、隰朋仁知且不蔽，故能持管仲而名利福禄与管仲齐；持，扶翼也。召公、吕望仁知且不蔽，故能持周公而名利福禄与周公齐。传曰：“知贤之谓明，辅贤之谓能。○卢文弨曰：宋本“强”作“能”。案“强”字与上下韵叶。王念孙曰：卢说非也。“知贤之谓明”，承上文“仁知且不蔽”而言；“辅贤之谓能”，承上文“能持管仲”、“能持周公”而言；“勉之强之，其福必长”，承上文“名利福禄与管仲齐”、“与周公齐”而言。此四句



本不用韵，元刻“能”作“强”，乃涉下“勉之强之”而误。吕、钱本并作“能”。先谦案：谢本从卢校作“强”。今依王说，从宋本改“能”。勉之强之，其福必长。”此之谓也。此不蔽之福也。勉之强之，言必勉强于知贤、辅贤，然后其福长也。强，直亮反。昔宾孟之蔽者，乱家是也。宾孟，周景王之佞臣，欲立王子朝者。乱家，谓乱周之家事，使庶孽争位也。○俞樾曰：杨注误。下文历数墨王诸人之蔽，全与宋孟无涉。此二语上无所承，下无所应，殊为不伦。据上文云“昔人君之蔽者，夏桀、殷纣是也”，下乃极言桀、纣之蔽，而终以成汤、文王之不蔽者，明不蔽之福。又云“昔人臣之蔽者，唐鞅、奚齐是也”，下乃极言唐鞅、奚齐之蔽，而终以鲍叔、宁戚诸人之不蔽者，明不蔽之福。此文云“昔宾孟之蔽者，乱家是也”，下乃历举墨子诸人之蔽，而终以孔子之不蔽者，明不蔽之福。三段相对成文，则“宾孟之蔽”句正与上文“人君之蔽”、“人臣之蔽”相对。所云宾孟，殆非周之宾孟，且非人名也。孟，当读为萌，孟与明古音相近，故“孟”可为“萌”，犹“孟猪”之为“明都”、“孟津”之为“盟津”也。吕氏春秋高义篇载墨子之言曰：“若越至听吾言，用吾道，翟度身而衣，量腹而食，比于宾萌，未敢求仕”，高注曰：“宾，客也。萌，民也。”所谓“宾萌”者，盖当时有此称。战国时游士往来诸侯之国，谓之“宾萌”，若下文墨子、宋子、慎子、申子、惠子、庄子，皆其人矣。然则上言“人君之蔽”、“人臣之蔽”，此言“宾萌之蔽”，文正相对。人君之蔽，人臣之蔽，止举两人，故可曰“夏桀、殷纣是也”、“唐鞅、奚齐是也”；宾萌之蔽则所举人多，不可并列，故曰“乱家是也”。乱家包下文诸子而言。上文云“乱国之君，乱家之人”，又曰“乱国之君非之上，乱家之人非之下”，此“乱家”二字之证也。“宾萌”之称，它书罕见，而字又假“孟”为“萌”，适与周宾孟之名同，其义益晦矣。墨子蔽于用而不知文，欲使上下勤力，股无胈，胫无毛，而不知贵贱等级之文饰也。宋子蔽于欲而不知得，宋子以人之情，欲寡而不欲多，但任其所欲则自治也，蔽于此说而不知得欲之道也。○俞樾曰：古“得”“德”字通用。“蔽于欲而不知德”，正与下句“慎子蔽于法而不知贤”

荀子论解



《荀子》集解



一五八五

一律，注失之。慎子蔽于法而不知贤，慎子本黄、老，归刑名，多明不尚贤、不使能之道，故其说曰“多贤不可以多君，无贤不可以无君”。其意但明得其法，虽无贤亦可以为治，而不知法待贤而后举也。申子蔽于执而不知知，申子，名不害，河南京县人，韩昭侯相也。其说但贤得权执，以刑法驭下，而不知权执待才智然后治，亦与慎子意同。下知音智。惠子蔽于辞而不知实，惠子蔽于虚辞而不知实理。虚辞，谓若“山出口，丁子有尾”之类也。庄子蔽于天而不知人。天，谓无为自然之道。庄子但推治乱于天，而不知在人也。故由用谓之道，尽利矣；由，从也。若由于用，则天下之道无复仁义，皆尽于求利也。○先谦案：如注，“道”字下属，“谓之”二字无著。此言由用而谓之道，则人尽于求利也。下并同。数者，道之一隅，而墨、宋诸人自以为道，所以为蔽也。杨失其读。由俗谓之道，尽赚矣；“俗”，当为“欲”。赚与嫌同，快也。言若从人所欲，不为节限，则天下之道尽于快意也。赚，口簪反。○卢文弨曰：“尽用矣”，“尽赚矣”，元刻两“矣”字俱作“也”，今从宋本。由法谓之道，尽数矣；由法而不由贤，则天下之道尽于术数也。由执谓之道，尽便矣；便，便宜也。从执而去智，则尽于逐便，无复修立。由辞谓之道，尽论矣；论，辨说也。由天谓之道，尽因矣：因，任其自然，无复治化也。此数具者，皆道之一隅也。夫道者，体常而尽变。一隅不足以举之。言道者体常尽变，犹天地常存，能尽万物之变化也。曲知之人，观于道之一隅而未之能识也，曲知，言不通于大道也。一隅犹昧，况大道乎！故以为足而饰之，谓其持之有故，其言之成理也。○先谦案：“而”或作“五”，从宋台州本正。内以自乱，外以惑人，上以蔽下，下以蔽上，此蔽塞之祸也。孔子仁知且不蔽，故学乱术，足以为先王者也。乱，杂也。言其多才艺，足以及先王也。○郝懿行曰：乱者，治也。学治天下之术。“乱”之一字，包治、乱二义。注非。一家得周道，举而用之，不蔽于成积也。一家得，谓作春秋也。周道举，谓删诗、书，定礼、乐。成积，旧习也。言其所用不滞于众人旧习，故能功业如此。○郝懿行曰：“一家得周道”句，“举而用之”句。此言孔子志在春秋，行在孝经，又曰“吾学周礼，今



用之，吾从周”，盖能考论古今，成一家言，不蔽于诸子杂说也。先谦案：郝读是也。言孔子为春秋一家之言，而得周之治道，可以举而用之，是匹夫而有天子之道，由其不蔽于成积也。儒效篇云“并一而不二，所以成积也”，“并一而不二，则通于神明，参于天地”，“涂之人百姓，积善而全尽，谓之圣人”。道由积而成，故谓之成积。不蔽于成积者，犹言“不蔽于道之全体”也，正对上“道之一隅”言之。荣辱篇云“安知廉耻隅积”，亦以“隅积”对文，与此可互证。杨以成积为旧习，误甚。故德与周公齐，名与三王并，此不蔽之福也。圣人知心术之患，见蔽塞之祸，故无欲无恶，无始无终，无近无远，无博无浅，无古无今，兼陈万物而中县衡焉。不滞于一隅，但当中而县衡，揣其轻重也。是故众异不得相蔽以乱其伦也。伦，理。何谓衡？曰：道。道，谓礼义。故心不可以不知道。心不知道，则不可道而可非道。心不知道，则不以道为可。可，谓合意也。人孰欲得恣而守其所不可，以禁其所可？人心谁欲得纵恣而肯守其不合意之事，以自禁其合意者？以其不可道之心取人，则必合于不道人，而不知合于道人。各求其类。○俞樾曰：“知”字衍。下文云“以其可道之心取人，则合于道人而不合于不道人”，正与此文相对。彼云“不合”，而不云“不知合”，则此文亦无“知”字明矣。以其不可道之心，与不道人论道人，乱之本也。必有妒贤害善。○卢文弨曰：宋本作“与不可道之人论道人”，元刻作“与不道人”，无“可”“之”“论道人”五字。今案：当作“与不道人论道”。两本有衍有脱，下一“人”字亦可去。王念孙曰：卢说非也。与不道人论道人，（道人，见上。）谓与小人论君子，非谓与之论道也。上文云“得道之人，乱国之君非之上，乱家之人非之下，岂不哀哉”，正所谓“与不道人论道人”也。与不道人论道人，则道人退而不道人进，国之所以乱也，故曰“与不道人论道人，乱之本也”。故杨云“必有妒贤害善”。夫何以知！问何道以知道人也。○俞樾曰：“夫何以知”，与下文“何患不知”相对。盖言心不知道则将与不道人论道人，必至妒贤害善矣，夫何以知；心知道则与道人论非道，必能惩奸去恶矣，何患不知。此两“知”字，与“知道”之知不同，当读为智。夫何



以知，犹言“夫何能智”也。杨注以为问辞，失之甚矣。曰：心知道，然后可道；○俞樾曰：“曰”字衍。“心知道然后可道”，与上文“心不知道则不可道而可非道”相对成文，皆承“故心不可以不知道”而言。因上句“夫何以知”，杨注误以为问辞，后人遂以此数句为答辞，妄加“曰”字。可道，然后能守道以禁非道。以其可道之心取人，则合于道人，而不合于不道之人矣。以其可道之心，与道人论非道，治之要也。必能惩奸去恶。○卢文弨曰：正文“非”字疑衍，注似曲为之说。王念孙曰：卢说亦非也。与道人论非道，谓与道人论非道之人，非谓与之论道也。与道人论非道人，则非道人退而道人进，国之所以治也，故曰“与道人论非道，治之要也”。杨云“必能惩奸去恶”，正释“治之要”三字，非曲为之说也。“非道”二字，上文凡两见。何患不知？心苟知道，何患不知道人。故治之要在于知道。人何以知道？既知道人在于知道，问知道之术如何也。曰：心。在心无邪。心何以知？曰：虚壹而静。能然，则可以知道也。○郝懿行曰：壹者，专壹也。转写者乱之，故此作“壹”，下俱作“一”。心未尝不臧也，然而有所谓虚；臧，读为藏，古字通，下同。言心未尝不苞藏，然有所谓虚也。心未尝不满也，然而有所谓一；“满”，当为“两”。两，谓同时兼知。心未尝不动也，然而有所谓静。虽动，不使害静也。人生而有知，知而有志。志也者，臧也，在心为志。然而有所谓虚，不以所已臧害所将受谓之虚。见善则迁，不滞于积习也。○谢本从卢校，作“已所臧”。卢文弨曰：“已所臧”，元刻作“所已臧”。郝懿行曰：“臧”，古“藏”字。将者，送也；受者，迎也。言不以己心有所藏而妨害于所将送、迎受者，则可谓中虚矣。

王念孙曰：“所已臧”与“所将受”对文，元刻是也。杨注“积习”二字，正释“所已臧”三字。钱本、世德堂本并作“所已臧”。先谦案：王说是，今从元刻改。心生而有知，知而有异，异也者，同时兼知之。同时兼知之，两也，然而有所谓一，不以夫一害此一谓之壹。既不滞于一隅，物虽辐凑而至，尽可以一待之也。○先谦案：夫，犹彼也。知虽有两，不以彼一害此一。荀书用“夫”字，皆作“彼”字解，此尤其明证。杨注未晰。心，



卧则梦，偷则自行，使之则谋。卧，寝也。自行，放纵也。使，役也。言人心有所思，寝则必梦，偷则必放纵，役用则必谋虑。○先谦案：梦、行、谋，皆心动之验。或以梦为梦然无知，非。故心未尝不动也，然而有所谓静，不以梦剧乱知谓之静。梦，想象也。剧，器烦也。言处心有常，不蔽于想象、器烦，而介于胸中以乱其知，斯为静也。此皆明不蔽于一端，虚受之义也。未得道而求道者，谓之虚壹而静。有求道之心，不滞于偏见曲说，则是虚壹而静。作之，则将须道者之虚则入，将事道者之壹则尽，尽将思道者静则察。此义未详，或恐脱误耳。或曰：此皆论虚壹而静之功也。作，动也。须，待也。将，行也。当为“须道者，虚则将；事道者，壹则尽；思道者，静则察”，其余字皆衍也。作之则行，言人心有动作则自行也。以虚心须道，则万事无不行；以一心事道，则万物无不尽；以静心思道，则万变无不察。此皆言执其本而末随也。○王引之曰：杨训将为行，而以“作之则将”绝句，又增删下文而强为之解，皆非也。此当以“作之”二字绝句。下文当作“则将须道者之虚，虚则入；将事道者之壹，壹则尽；将思道者之静，静则察”。此承上文“虚一而静”言之。将，语词也。道者，即上所谓“道人”也。言心有动作，则将须道者之虚，虚则能入；将事道者之壹，（事，如“请事斯语”之事。）壹则能尽；将思道者之静，静则能察也。虚则入者，入，纳也，犹言虚则能受也。故上文云“不以所已臧害所将受谓之虚”也。壹则尽者，言壹心于道，则道无不尽也。静则察者，言静则事无不察也。今本“入”误作“人”，其余又有脱文衍文耳。知道察，知道行，体道者也。知道察，谓思道者静则察也。知道行，谓须道者虚则将也。体，谓不离道也。虚壹而静，谓之大清明。言无有壅蔽者。○卢文弨曰：元刻无“大”字。万物莫形而不见，莫见而不论，莫论而失位。既虚壹而静，则通于万物，故有形者无不见，见则无不能论说，论说则无不得其宜。○郝懿行曰：见，读为现。现者，示也。论，读为伦。伦者，理也。言万物莫有形而不显示于人，莫显示人而不有伦理，理无不宜而分位不失。坐于室而见四海，处于今而论久远，○卢文弨曰：元刻“论”作“闻”。疏观万物而知其



情，参稽治乱而通其度，疏，通。参，验。稽，考。度，制也。经纬天地而材官万物，制割大理，而宇宙里矣。材，谓当其分。官，谓不失其任。“里”，当为“理”。“材”，或为“裁”也。恢恢广广，孰知其极！睪睪广广，孰知其德！涓涓纷纷，孰知其形！明参日月，大满八极，夫是之谓大人。夫恶有蔽矣哉！此皆明虚壹而静则通于神明，人莫能测也，又安能蔽哉？睪读为皞。皞皞，广大貌。涓涓，沸貌。纷纷，杂乱貌。涓音官，又音贯。○卢文弨曰：正文上“夫”字，宋本无。顾千里曰：广广，疑当有误，与上文“恢恢广广”重出二字。以杨注“睪读为皞”例之，则此句广读为旷也。“孰知其形”，“形”字不入韵，疑当作“则”。心者，形之君也，而神明之主也，出令而无所受令。心出令以使百体，不为百体所使也。自禁也，自使也，自夺也，自取也，自行也，自止也。此六者，皆由心使之然，所以为形之君也。故口可劫而使墨云，形可劫而使诎申，心不可劫而使易意，是之则受，非之则辞。劫，迫也。云，言也。百体可劫，心不可劫，所以尤宜慎择所好，惧蔽塞之患也。○郝懿行曰：墨与默同。云者，言也。或默或语，皆可力劫而威使之。“申”，当作“信”，而读为申，荀书皆然。陈奂曰：案墨与默同。楚辞九章“孔静幽默”，史记屈原传“墨”。商君传：“殷纣墨墨以亡。”故曰：心容其择也，无禁必自见，其物也杂博，容，受也。言心能容受万物，若其选择无所禁止，则见杂博不精，所以贵夫虚壹而静也。○先谦案：此承上文“心者，形之君也”云云，而引古言以明之。心自禁使，自夺取，自行止，是容其自择也。正名篇亦云：“离道而内自择。”容，训如非十二子篇“容辨异”之“容”。无作受令，是无禁也。神明之主出令，是必自见也。物虽杂博，精至则不貳。“心容其择也”句，“无禁必自见”句。杨失其读。其情之至也不貳。其情之至极，在一而不貳，若杂博则惑。○卢文弨曰：元刻“情”作“精”，注同。

先谦案：元刻作“精”，是也。作“情”者，“精”之借字。修身篇“术顺墨而精杂污”，注：“精，当为情。”此荀书精、情互通之证。诗云：“采采卷耳，不盈顷筐。嗟我怀人，寔彼周行。”诗，周南卷耳之篇。毛公



云：“采采，事采之也。卷耳，苓耳也。顷筐，畚属，易盈之器也。思君子置于周之列位也。”○卢文弨曰：注“卷耳，苓耳也”，宋本、元刻皆同。俗本依广雅改作“臬耳”，不知毛传自用尔雅为训耳。顷筐易满也，卷耳易得也，然而不可以贰周行。采易得之物，实易满之器，以怀人寅周行之心贰之，则不能满；况乎难得之正道，而可以它术贰之乎？○郝懿行曰：贰，谓贰之也。言所怀在于寅周行，意不在于事采，故虽易盈之器而不盈也。毛传正用其师说。故曰：心枝则无知，倾则不精，贰则疑惑。以赞稽之，万物可兼知也。枝，旁引如树枝也。赞，助也。稽，考也。以一而不贰之道助考之，则可兼知万物；若博杂，则愈不知也。○郝懿行曰：案枝与岐同，古字通用。岐者，不一也。此申上文贰之之意。郭嵩焘曰：荀意言心不贰而推类可以知万物，至以身尽道，惟无贰而已，类不可以两求也。杨注失之。先谦案：王氏念孙云“贰是賁之误字”，说见天论篇。今案：此“贰”字与上下文紧相承，注不当作“賁”，王说非也。身尽其故则美，故，事也。尽不贰之事则身美矣。类不可两也，故知者择一而壹焉。凡事类皆不可两，故知者精于一道而专一焉，故异端不能蔽也。农精于田而不可以为田师，贾精于市而不可以为贾师，工精于器而不可以为器师。皆蔽于一技，故不可为师长也。○王念孙曰：吕、钱本“贾师”作“市师”，是也。上文以两“田”字相承，下文以两“器”字相承，则此文亦当以两“市”字相承。吕本作“贾师”者，涉上“贾精于市”而误。有人也，不能此三技而可使治三官，曰：精于道者也，精于一道，故可以理万事。精于物者也。○卢文弨曰：案此句当在“不可以为器师”之下，误脱在此。王念孙曰：此汪说也，见丙申校本。俞樾曰：“精于物”上，疑当有“非”字。言此人不能三技而可治三官者，精于道，非精于物也。精于物，若农精于田、贾精于市、工精于器是也。精于道，则君子是也。下文云“精于物者以物物，精于道者兼物物，故君子一于道而以赞稽物”，可证其义。今本夺“非”字，则“精于道者也，精于物者也”两语平列，而其义违矣。精于物者以物物，谓能各物其一物，若农贾之属也。○卢文弨曰：注“各”字，旧本皆作“名”，讹。今改正，



下同。精于道者兼物物。谓能兼治，各物其一物者也。故君子壹于道而以赞稽物。一于道，所以助考物也。助考，谓兼治也。壹于道则正，以赞稽物则察，以正志行察论，则万物官矣。在心为志，发言为论。官，谓各当其任，无差错也。昔者舜之治天下也，不以事诏而万物成。舜能一于道，但委任众贤而已，未尝躬亲以事告人。处一危之，其荣满侧；养一之微，荣矣而未知。一，谓心一也。“危之”，当为“之危”。危，谓不自安，戒惧之谓也。侧，谓迫侧，亦充满之义。微，精妙也。处心之危，言能戒惧，兢兢业业，终使之安也。养心之微，谓养其未萌，不使异端乱之也。处心之危有形，故其荣满侧可知也。养心之微无形，故虽荣而未知。言舜之为治，养其未萌也。○王念孙曰：成相篇云：“思乃精，志之荣，好而壹之神以成。”赋篇云：“血气之精也，志意之荣也。”四“荣”字并同义。故道经曰：“人心之危，道心之微。”今虞书有此语，而云道经，盖有道之经也。孔安国曰：“危则难安，微则难明，故戒以精一，信执其中。”引此以明舜之治在精一于道、不蔽于一隅也。○郝懿行曰：道经，盖古言道之书。今书大禹谟有此，乃梅賾所采窜也。唯“允执其中”一语，为尧授舜、舜授禹之辞耳。危微之几，惟明君子而后能知之。几，萌兆也，与机同。○王念孙曰：阮氏元曰：“此篇言知道者皆当专心壹志，虚静而清明，不为欲蔽，故曰‘昔者舜之治天下也’云云。案后人在尚书内解此者姑弗论，今但就荀子言荀子，其意则曰：舜身行人事而处以专壹，且时加以戒惧之心，所谓危之也。惟其危之，所以满侧皆获安荣，此人所知也。舜心见道而养以专壹，在于几微，其心安荣，则他人未知也。如此解之，则引道经及‘明君子’二句与前后各节皆相通矣。杨注谓‘危之当作之危’，非也。危之者，惧蔽于欲而虑危也；之危者，已蔽于欲而陷危也。谓荣为安荣者，儒效篇曰：‘为君子则常安荣矣，为小人则常危辱矣。凡人莫不欲安荣而恶危辱。’据此，则荀子常以‘安荣’与‘危辱’相对为言。此篇言‘处一危之，其荣满侧’，若不以本书证之，则‘危荣’二字难得其解矣。故解道经当以荀子此说为正，非所论于古文尚书也。”案此说是也。下文言“辟耳目之欲，远蚊蚋之声”，“可谓危矣，未可



谓微也”，言人能如舜之危，不能如舜之微也。然则所谓危者，非蔽于欲而陷于危之谓。故人心譬如槃水，正错而勿动，则湛浊在下而清明在上，湛，读为沈，泥滓也，下同。则足以见鬚眉而察理矣。理，肌肤之文理。○郝懿行曰：“鬚”，古止作“须”，今俗作“鬚”。“理”上当脱“肤”字。荣辱篇及性恶篇并云“骨体肤理”，是矣。微风过之，湛浊动乎下，清明乱于上，则不可以得大形之正也。○先谦案：“大”字无义。上言槃水见须眉肤理，非能见身之全形也。“大形”疑当为“本形”。富国篇“天下之本利也”，“本”当为“大”，明二字互误。心亦如是矣。故导之以理，养之以清，物莫之倾，清，谓冲和之气。则足以定是非、决嫌疑矣。小物引之则其正外易，其心内倾，则不足以决庶理矣。言此者，以喻心不一于道，为异端所蔽，则惑也。○卢文弨曰：“庶理”，宋本作“粗理”，今从元刻。故好书者众矣，而仓颉独传者，壹也；仓颉，黄帝史官。言古亦有好书者，不如仓颉一于其道，异术不能乱之，故独传也。○卢文弨曰：案宋本此注之末有“情箸古者仓颉之有天下守法授亲神农亦然也”十九字，文义不顺，今删去之。好稼者众矣，而后稷独传者，壹也；好乐者众矣，而夔独传者，壹也；好义者众矣，而舜独传者，壹也。倕作弓，浮游作矢，而羿精于射；倕，舜之共工。世本云“夷牟作矢”，宋衷注云：“黄帝臣也。”此云“浮游”，未详。或者浮游，夷牟之别名，或声相近而误耳。言倕、游虽作弓矢，未必能射，而羿精之也。弓矢，舜已前有之，此云“倕作弓”，当是改制精巧，故亦言作也。奚仲作车，乘杜作乘马，而造父精于御。自古及今，未尝有两而能精者也。奚仲，夏禹时车正。黄帝时已有车服，故谓之轩辕，此云“奚仲”者，亦改制耳。世本云：“相土作乘马。”杜与土同。乘马，四马也。四马驾车，起于相土，故曰“作乘马”。以其作乘马之法，故谓之乘杜。乘，并音剩。相土，契孙也。吕氏春秋曰：“乘马作一驾。”○卢文弨曰：吕氏春秋勿躬篇作“乘雅作驾”，一本“乘雅”作“乘持”，疑“持”为“杜”字之讹。王念孙曰：古无谓相土为乘杜者，“乘杜”盖“桑杜”之误。相、桑，古同声，故借“桑”为“相”。（尔雅释虫“诸虑，奚相”，释文：“相，舍



人本作桑。”) 隶书“桑”或作“𣎵”。“乘”或作“𣎵”，(见汉安平相孙根碑。) 二形相似，又因下文“乘马”而误为“乘”耳。(汉书王子侯表“桑邱节侯将夜”，今本“桑”误作“乘”。) 杨云“以其作乘马之法，故谓之乘杜”，此则不得其解而曲为之说。曾王曰：“是其庭可以搏鼠，恶能与我歌矣！”“是”，盖当为“视”。曾子言有人视庭中可以搏击鼠，则安能与我成歌咏乎？言外物诱之，思不精，故不能成歌咏也。○卢文弨曰：正文“矣”字，元刻作“乎”。郝懿行曰：此言庭虚无人，至静矣，恐有潜修其中而深思者，我何可以歌咏乱之乎？荀义当然，注似失之。空石之中有人焉，其名曰般，空石，石穴也。盖古有善射之人，处深山空石之中，名之曰般。“般”字及事并未详所出，或假设喻耳。其为人也，善射以好思。好，喜也。清静思其射之妙。○俞樾曰：案凡射者必心手相得，方可求中，非徒思之而已。且其下文曰“耳目之欲接，则败其思；蚊虻之声闻，则挫其精”，无一字及射，然则杨注非也。此“射”字乃“射策”“射覆”之射。汉书艺文志蓍龟家有“随曲射匿五十卷”。“射匿”，疑即“射覆”。覆而匿之，人所不知，以意县揣而期其中，此射之义也。吕氏春秋重言篇载成公贾说荆庄王曰：“有鸟止于南方之阜，三年不动，不飞，不鸣，是何鸟也？”王射之曰：“有鸟止于南方之阜，其三年不动，将以定志意也。其不飞，将以长羽翼也。其不鸣，将以览民则也。”然则古人设为廋辞隐语而使人意度之，皆谓之射。此云“善射以好思”，即谓此也，非真援弓而射之也。耳目之欲接则败其思，蚊虻之声闻则挫其精，是以辟耳目之欲，而远蚊虻之声，闲居静思则通。挫，损也。精，精诚也。辟，屏除也。言闲居静思，不接外物，故能通射之妙。思仁若是，可谓微乎？言静思仁，如空石之人思射，则可谓微乎？假设问之辞也。孟子恶败而出妻，可谓能自强矣；此已下，答之之辞。孟子恶其败德而出其妻，可谓能自强于修身也。有子恶卧而淬掌，可谓能自忍矣，未及好也。有子，盖有若也。淬，灼也。恶其寢卧而淬其掌，若刺股然也。“未及好也”，当为“未及好思也”，误分在下，更作一句耳。有子淬掌，可谓能自忍其身，则未及善射好思者也。若思道之至人，则自无寢，焉用淬掌



乎？○郝懿行曰：当依杨注作“未及好思也”。先谦案：杨、郝说皆非，当如郭说，见下。辟耳目之欲，可谓能自强矣，未及思也。蚊虻之声闻则挫其精，可谓危矣，未可谓微也。“可谓能自强矣，未及思也”十字，并衍耳。可谓危矣，言能辟耳目之欲，则可谓能自危而戒惧，未可谓微也。微者，精妙之谓也。○郝懿行曰：此文错乱不可读，当作“辟耳目之欲，而远蚊虻之声，可谓能自危矣，未可为微也”。如此订正，方可读，余皆涉上文而误衍。郭嵩焘曰：下两言“何强，何忍，何危”，则此七句正作三项言之。疑此“可谓能自强矣”六字衍，“未及思也”句当在前“可谓能自强”下。忍坚于强，好甚于思。出妻，犹身外也，淬掌则及身矣。蚊虻之声，即系之耳目者，二句究属一义，不应分言，故知此段文句有误倒，亦有衍文。先谦案：部说是也。此承上觚之好思言之，不分二事。上言“可谓微乎”，故此答以“未可谓微也”。杨、郝说并非。夫微者，至人也。惟精惟一如舜者。至人也，何强，何忍，何危？既造于精妙之域，则冥与理会，不在作为，苟未臻极，虽在空石之中，犹未至也。故浊明外景，清明内景。景，光色也。浊谓混迹；清谓虚白。○俞樾曰：大戴记曾子天圆篇：“参尝闻之夫子曰：‘天道曰圆，地道曰方。方曰幽而圆曰明。明者，吐气者也，是故外景；幽者，含气者也，是故内景。故火日外景而金水内景。’”荀子“浊明外景，清明内景”之说，即孔子之绪言也。杨注所说，未尽其旨。圣人纵其欲，兼其情，而制焉者理矣。夫何强，何忍，何危？兼，犹尽也。圣人虽纵欲尽情而不过制者，由于暗与理会故也，何必如空石之徒乎？○先谦案：“纵”，当为“从”。圣人无纵欲之事。从其欲，犹言从心所欲。故仁者之行道也，无为也；圣人之行道也，无强也。无为，谓知违理则不作，所谓造形而悟也。无强，谓全无违理强制之萌也。仁者之思也恭，圣人之思也乐。此治心之道也。思，虑也。恭，谓乾乾夕惕也。乐，谓性与天道无所不适。○郝懿行曰：恭则虚壹而静，乐则何强、何忍、何危，结上之辞。杨注“乐，谓性与天道无所不适”，“道”当为“通”。杨本不误，俗人依论语妄改，故误耳。（“性与天通”，语出晋书。）



凡观物有疑，中心不定，则外物不清；清，明审也。吾虑不清，则未可定然否也。冥冥而行者，见寝石以为伏虎也，见植林以为后人也，○俞樾曰：上文“见寝石以为伏虎也”，“伏”与“寝”义相应，此云“后人”，则与“植林”不相应矣。植林岂必在后乎？疑荀子原文本作“立人”，“立”与“植”正相应。下文曰“俯见其影，以为伏鬼也；印视其发，以为立魅也”，亦以“伏”“立”对文，可证也。今作“后人”者，疑涉上文误“立”为“伏”，又误“伏”为“后”耳。冥冥蔽其明也。冥冥，暮夜也。醉者越百步之沟，以为踰步之浚也，踰与跬同。半步曰跬。浚，小沟也。俯而出城门，以为小之闾也，酒乱其神也。闾，小门也。○郭嵩焘曰：说文：“闾，特立之户，上圜下方，似圭。”故以城门拟之。释宫：“宫中之门谓之闾，其小者谓之闾。”闾为宫门之小者，不得径谓之小门。杨注未晰。厌目而视者，视一以为两；掩耳而听者，听漠漠而以为啁啁：孰乱其官也。厌，指按也，一涉反。漠漠，无声也。啁啁，喧声也。官，司主也。言孰乱耳目之所主守。啁，许用反。故从山上望牛者若羊，而求羊者不下牵也，远蔽其大也；从山下望木者，十仞之木若箸，而求箸者不上折也，高蔽其长也。皆知为高远所蔽，故不往求。然则守道者亦宜知异术之蔽类此也。水动而景摇，人不以定美恶，水孰玄也。玄，幽深也，或读为眩。瞽者仰视而不见星，人不以定有无，用精惑也。精，目之明也。有人焉，以此时定物，则世之愚者也。彼愚者之定物，以疑决疑，决必不当。夫苟不当，安能无过乎？以疑决疑，犹慎、墨之属也。夏首之南有人焉，曰涓蜀梁，夏首，夏水之首。楚词云“过夏首而西浮，顾龙门而不见”，王逸曰：“夏首，夏水口也。”涓蜀梁，未详何代人，姓涓，名蜀梁。列仙传有涓子，齐人，隐于宕山，饵术术，能致风雨者也。其为人也，愚而善畏。善，犹喜也。好有所畏。明月而宵行，俯见其影，以为伏鬼也，印视其发，以为立魅也，印与仰同。背而走，比至其家，失气而死，岂不哀哉！背，弃去也。失气，谓困甚气绝也。○卢文弨曰：正文“比至其家”下，宋本有“者”字，今从元刻去之。凡人之有鬼也，必以其感忽之间、疑玄之时正之。感，惊动也。感